徐州铜山县会计从业资格证有关事项、办理流程及须知会计 从业资格考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,建议阅读原文 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645/2021_2022__E5_BE_90_ E5 B7 9E E9 93 9C E5 c42 645232.htm id="tb42" class="mar10">一、会计从业资格证管理实行属地原则 办理会 计从业资格证书注册、更改、补办、调出 (入) 、继续教育 等有关事项,按以下属地原则。1、申请人有工作单位的, 属企业及企业化管理事业单位的会计人员到单位纳税管理归 属所在地的市、县、区财政局办理。属行政、事业单位(含 差补)、社会团体等主管部门及其直属单位的会计人员,按 财政预算拨款渠道到所属地的市、县、区财政局办理。属省 部署驻徐单位及在徐各类大中专院校的会计人员,由单位主 管部门或学校专人负责到市财政局集中办理。 2、申请人无 工作单位的,本人到户口所在地的市、县、区财政局办理。 二、会计从业资格证书的取得方式 根据《江苏省会计从业资 格管理实施办法》的通知(苏财会「2005]13号)规定,在 国家机关、社会团体、公司、企业、事业单位和其他组织从 事会计工作的人员必须取得会计从业资格;必须按国家实行 的会计从业资格考试制度,参加下列考试后取得会计从业资 格证书: 1、或取得"财经法规与会计职业道德、会计基础 初级会计电算化"三科考试合格。 2、或申请人具备国家 教育行政主管部门认可的中专以上(含中专,下同)会计类 专业学历(或学位)的,自毕业之日起2年内(含2年),取 得"财经法规与会计职业道德"科目考试合格。 三、会计从 业资格证注册登记 持证人员从事会计工作,应当自从事会计 工作之日起90日内,填写注册登记表,持会计从业资格证书

及身份证(原件、复印件2份)到归属地财政部门办理注册登 记。 1、下载或领取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从业资格注册、 变更、调转登记表》2份; 2、用钢笔或圆珠笔填写《登记表 》,加盖工作单位公章(有主管部门的需加盖主管部门公章); 3、单位税务登记证副本原件及复印件。 提供上述资料 , 按规定受理程序审核办理。 四、会计从业资格证调转登记 1、调出 持铜山县会计从业资格证书的会计人员,调出铜山 县时,携会计从业资格证书原件及身份证(原件、复印件2份)到财政局办理调出手续。(1)下载或领取《中华人民共 和国会计从业资格注册、变更、调转登记表》2份,用钢笔或 圆珠笔认真填写; (2)提供会计从业资格证书原件和U盘、 会计人员继续教育证明。(3)按受理程序受理后,财政部 门打印调转信息。申请人持《登记表》、带有信息的U盘及 会计从业资格证书到转入地财政部门办理转入手续。 2、调 入 持徐州市以外的会计从业资格证书调入本县的,须先到原 会计从业资格证书管理所在地财政部门办理调出手续,并自 办理调出手续之日起90日内办理调入手续。(1)提供有效会 计从业资格证书、身份证(原件、复印件2份)、调出方财政 部门开具的调转登记表等资料、会计从业证电子档案数据、 会计人员继续教育证明、调入单位税务登记证副本(无单位 人员不要)原件及复印件;(2)不能提供电子数据的,需 提供调出方财政部门打印的调转信息表; (3) 《调转登记 表》需加盖调入单位及主管部门公章; (4)调入方财政部 门于受理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,按受理程序审核办理完毕。3 、本市辖区间调转(1)下载或领取并填写《中华人民共和 国会计从业资格注册、变更、调转登记表》2份,由调出方财

政部门审核办理并在会计从业资格证书变更页打印变更信息 。(2)持调转登记表和会计从业资格证书原件、身份证(原件、复印件2份)按归属地管理原则到调入方财政部门,提 交上述资料注册盖章,按受理程序审核办理。 五、会计从业 资格证变更登记 持证人员学历或学位、会计专业技术资格等 内容发生变化,以及在我县管辖范围内工作单位发生变化, 可以填写变更登记表:持相关有效证明和会计从业资格证书 到财政局办理从业档案信息变更。 1、下载或领取《中华人 民共和国会计从业资格注册、变更、调转登记表》2份,用钢 笔或圆珠笔认真填写; 2、提供会计从业资格证书原件及变 更事项有关证明资料。 姓名、性别、身份证号码变更事项, 需提供身份证(原件、复印件2份)及公安机关证明。 其他 变更事项需提供证书及有效证明(原件及复印件)。3、交 纳上述资料,按受理程序审核办理。 六、持证人员的继续教 育 根据财政部《会计从业资格管理办法》和《会计人员继续 教育规定》规定,每年接受会计从业资格管理部门组织或认 可的继续教育,提高业务素质和会计职业道德水平。持证人 员每年应参加继续教育(面授)不得少于24小时。会计人员 由于病假、在境外工作、生育等原因,无法在当年完成接受 培训时间的,可由本人提供合理证明,经归口管理的当地财 政部门审核确认后,其参加继续教育时间可以顺延至以后年 度完成。会计人员继续教育的形式以接受培训为主。对未按 规定参加继续教育或者未完成接受培训时间的会计人员,及 无正当理由仍不参加继续教育的,将采取适当方式向社会公 布,并将影响其会计岗位任职和会计资格晋升。1、持证人 员需每年参加继续教育培训考试,考试合格者由培训点统一

到财政部门办理年度培训标识。 2、每年继续教育时间、内容、及培训点等内容在铜山县财政局网站

(WWW.JSTSCZ.GOV.CN)上公示。 七、会计从业资格证 书的补办 持证人员应妥善保管会计从业资格证书,因遗失、 毁损等原因需补办的,须在徐州市级报纸上刊登遗失声明, 由本人填写《徐州市会计从业资格证书补发登记表》,经单 位审核盖章后,持有效身份证原件、复印件及近期一寸免冠 证件照1张,到财政局补办会计从业资格证书。1、需提供下 列资料:(1)须在实际刊登遗失声明的报纸原件1份(登报 内容参考格式:张某所持发证日期打印为"2000-00-00"、档 案号码为32000000000000的会计从业资格证书遗失。);(2) 个人申请、单位证明、身份证复印件;(3)1寸彩色证件 照片1张。 2、财政部门接收上述资料按程序受理后,必须于 受理申请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完成。申请人在受理时限内按 通知时间到财政办理部门领证。八、其他事项1、根据徐价 费通[2009]3号文件规定,办理会计从业资格证书不再收取工 本费。 2、上述涉及申请登记表格可从网站下载。 3、遗失会 计专业技术资格证书的由市财政部门审核确认后, 当事人自 行到省财政厅、人事厅办理补证手续。补办人员需提供下列 资料:遗失声明报刊原件;身份证复印件;个人补证申请、 单位证明;1寸彩色证件照片1张;盖有人事、财政部门考试 确认意见的考试合格人员登记表。 百考试题:职称英语网校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, 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